公司代码:603610　　　　公司简称:麒盛科技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1年年度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总额112,027,890.8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8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358,489,251股。本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麒盛科技	60361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蒙恬	张浩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秋茂路158号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秋茂路158号
电话	0573-82283307	0573-82283307
电子信箱	softide@softide.cn	softide@softide.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处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C制造业"中的"C21家具制造业",细分行业为"智能家具制造业"。

2、行业发展情况

(1)家具行业发展状况

家具是一种兼具实用性和艺术性双重属性的产品,既要具有较强的实用价值,又要符合人们的审美情趣,作为人类生活不可或缺的必需品,家具与人们生活、工作、学习、娱乐等活动密切相关,是现代生活方式的载体。家具产品的特性决定了家具行业在经济社会中的重要地位,伴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发展,全球家具产业也迅速发展。

(2)智能家具行业的发展状况

智能家具是网络技术、信息控制技术向传统家具产业渗透发展的必然结果。近年来,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高科技热门概念的兴起进一步将智能家具行业的发展推向了高潮,智能家具行业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随着科学技术的高速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越来越注重自己生活环境的舒适、安全与便利,智能家具系统很好的顺应了人们的这种需求,家具智能化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智能家具行业具有不可估量的发展前景。

(3)智能电动床行业的发展状况

人的一生有三分之一的时间都在床上度过,床的智能化在家具智能化的进程中就显得尤为重要。智能电动床采用高科技硬件技术与低能耗有效结合的研发与设计理念,具有调节床板曲线、震动按摩、蓝牙音箱、床底灯、智能健康管理、移动终端APP控制等功能,外观美观、结实,结构与布局合理,性能优越,节能环保、舒适健康,具有很高的安全性和舒适性。智能电动床产品作为智能家具行业的新型分类,未来具有十分广阔的发展前景。

现阶段智能电动床的主要消费市场在北美和欧洲地区,以美国市场为例:根据ISPA出具的《2021 Bedding Market Quarterly》2021年美国地区智能电动床销量占全部床型销量(即固定床及智能电动床销量合计)比例约13.87%,较2020年增长0.4个百分点。2021年,美国地区智能电动床的平均销售单价大约为401.08美元,固定床的平均销售价格大约为91.45美元,智能电动床的售价远高于固定床。综合价和量两方面的因素,可以合理预见,随着家具智能化的普及和消费习惯的转型升级,智能电动床未来的市场增长空间十分巨大。

(4)我国智能电动床行业的发展趋势

我国智能电动床行业起步较晚,发展空间和市场潜力巨大,城镇化水平提升、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居民消费潜力进一步释放、养老市场发展等利好因素为智能电动床销售带来新的增长点。

3、行业周期性

智能电动床主要应用于家居装修,产品价格相对较高,使用时间相对较长。智能电动床的生产和销售一定程度上会受到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房地产行业景气程度、消费习惯等因素的影响。在欧美发达地区的智能电动床行业现正处于快速成长期;而其他地区智能电动床行业刚刚兴起,现处于导入期阶段。总体而言,智能电动床行业发展迅速,现阶段周期性不明显。

4、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最早一批从事智能电动床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公司,且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该细分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已掌握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公司在研发、生产、销售的智能电动床产品方面,具有领先的技术优势和设计优势。智能床除物理抬升功能外,可以通过"传感器"和"智能模块"实现对人体健康和睡眠的实时监控,成为健康管理的最好载体,同时能实现与"物联网"和"互联网+"终端的无缝对接。公司智能床的研发、生产填补了目前市面上睡眠监测、反馈的空缺,是行业的领军企业。

近年来,公司以技术创新为依托,持续增强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能力,提升了生产工艺水平。公司与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合作设立了麒盛数据,旨在进一步增强科研投入和科研实力,今后将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持续、有效地提升技术竞争力。在市场开拓中,公司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与众多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不断巩固和扩大在智能电动床行业的领先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电动床及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秉承"创造智能美妙的生活体验"的宗旨,坚持以环保、安全、符合人体工学原理为设计核心,以实现睡眠监测、睡眠干预为发展目标。目前,公司主要以通过美国子公司奥格莫森美国和南部湾国际将产品销往北美市场,通过欧洲子公司奥格莫森欧洲拓展欧洲市场,通过国内子公司索菲莉尔、舒福德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品质,与北美前四大床垫品牌舒达席梦思(SSB)、泰普尔丝涟(TSI)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2年,奥林匹克冬季奥运会在北京举办。积极响应"科技冬奥"的主题,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突出科技、智慧、绿色、节俭特色,注重运用先进科技手段,严格落实节能环保要求。作为唯一有资格参选2022年北京冬奥会及冬残奥会智能电动床供应商的麒盛科技,希望凭借自身在智能睡眠领域,多年积累的科技研发、技术创新、品质制造和服务能力,参与冬奥,服务冬奥,通过智能科技,中国智造为冬奥会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国声音。

(一)床垫分级 --- 算出你的专属床垫

一张舒适的床垫需要同时具备缓压性、贴合性与支撑性三大优势全方位贴合人体提供有利支撑,减轻臀部压力,避免腰部凹陷,维护不同睡眠习惯与睡姿的人体曲线。公司生产的床垫各层硬度设计渐变过渡,由上至下,逐层增加表层压力缓冲,保证脊柱处于自然放松状态,高弹舒适,满足不同睡姿变换下人体凹凸曲线需求;底层高效支撑,给予人体脊柱良好支撑性,充分释放人体压力。

床垫分级:公司依托人体工程学与睡眠环境科学并对应国标、欧标与床垫设计标准,将床垫软硬度划分为1-10个等级,测出每个人不同适合床垫软硬度等级,真正实现缓压性、贴合性与支撑性三大核心功能;

非温感凝胶记忆绵:全方位支撑、超高贴合度、均衡表面温度、吸音减震;

高回弹海绵:平衡身体各部位压力,舒适缓压;

三维立体高分子透气材料:独特拉网状蜂窝式结构,透气防潮,散热优秀,防菌防螨;

透气层:导流式波浪开槽工艺,增强床垫内部空气循环;

高效支撑层:密度高支撑,有效提高海绵床垫支撑性。

(二)智能电动床 ---"让床随意而动"

公司智能电动床,依循人体工程学设计,科学设定多种升降角度,自由切换,调整坐卧姿势,缓解腿部肿胀。多场景操控应用,尽享智能交互,无线遥控+语音控制+手机控制,轻松操作,稳定可靠,简易便捷,WIFI物联,智能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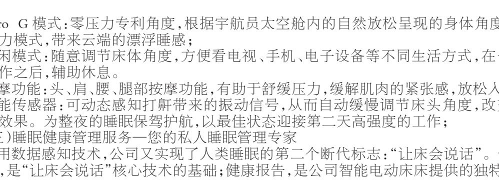

Zero G模式:零压力专利角度,根据宇航员太空舱内的自然放松呈现的身体角度,设计出的零压力模式,带来云端的漂浮睡感;

休闲模式:随意调节床体角度,方便看电视、手机、电子设备等不同生活方式,在一天的学习和工作之后,辅助休息。

按摩功能:头、肩、腰、腿部按摩功能,有助于舒缓压力,缓解肌肉的紧张感,放松入眠;

智能传感器:可动态感知打鼾带来的振动信号,从而自动缓慢调节床头角度,改变体位达到止鼾效果。为整夜的睡眠保驾护航,以最佳状态迎接第二天高强度的工作;

(三)睡眠健康管理服务—您的私人睡眠管理专家

运用数据感知技术,公司又实现了人类睡眠的第二个断代标志:"让床会说话"。信号采集和处理,是"让床会说话"核心技术的基础;健康报告,是公司智能电动床床提供的独特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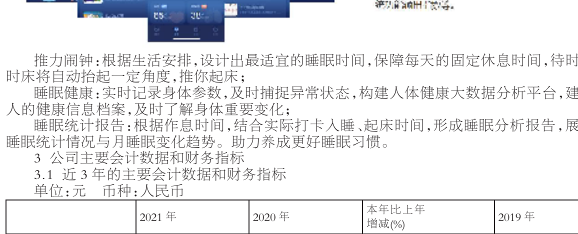

推力闹钟:根据生活安排,设计出最适宜的睡眠时间,保障每天的固定休息时间,待时间到时床将自动抬起一定角度,推你起床;

睡眠健康:实时记录身体参数,及时捕捉异常状态,构建人体健康大数据分析平台,建立个人的健康信息档案,及时了解身体重要变化;

睡眠统计报告:根据作息时间,结合实际打卡入睡、起床时间,形成睡眠分析报告,展示周睡眠统计情况与月睡眠变化趋势。助力养成更好睡眠习惯。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4,509,541,601.53	3,612,371,213.80	24.84	3,478,370,73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03,574,204.71	2,959,553,443.53	8.25	2,845,208,017.16
营业收入	2,966,828,876.50	2,259,908,657.28	31.28	2,529,260,68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118,899.59	273,431,017.71	30.61	394,879,71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197,443.83	233,250,000.77	35.99	393,708,23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54,898.71	52,920,161.91	180.72	353,328,36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2	9.46	增加2.16个百分点	29.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0.98	30.61	1.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	0.98	30.61	1.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52,556,529.53	674,509,762.07	850,654,579.30	789,108,00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40,886.50	62,986,931.07	116,564,827.06	105,726,25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131,055.75	60,280,664.79	114,724,175.71	74,061,547.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1,862.74	-6,888,242.54	-60,681,297.84	186,832,576.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0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6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嘉兴智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938,810	65,335,410	23.33	65,335,41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唐国海	12,519,734	48,290,401	17.24	65,335,41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建春	6,969,110	26,880,854	9.6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小卫	5,094,951	19,651,953	7.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845,971	12,244,868	4.37	0	无	0	其他
红星喜兆投资有限公司	-2,312,437	4,627,203	1.6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傅伟	980,699	3,782,697	1.35	0	质押	3,240,000	境内自然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麒盛科技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856,997	2,856,997	1.02	2,856,997	无	0	其他
深圳市分享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分享鑫空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4,500	2,794,500	1.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韬	660,021	2,750,080	0.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其他社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社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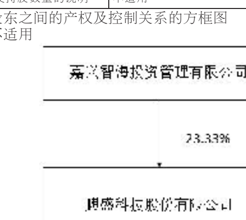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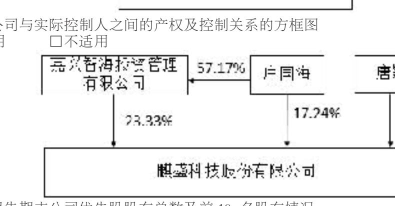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2,966,828,876.50元,较上期增长31.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7,118,899.59元,较上期增长30.61%;截至2021年末,公司总资产4,509,541,601.53元,较上期增长24.84%。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公司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规定。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

(2)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通知》(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4号"),规定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关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3)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准则进行相应变更。

2、会计政策变更的时间

(1)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公司自2021年1月26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4号。

(3)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5号。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租赁准则、准则解释第14号、准则解释第15号。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5、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选择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1)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2)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3)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4)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5)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6)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公司使用2021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预付账款	21,474,968.40	-160,941.54	21,314,026.86
使用权资产		217,060,466.08	217,060,466.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767,968.73	32,767,968.73
租赁负债		184,131,555.81	184,131,555.81

(2)准则解释第14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影响。

(3)准则解释第15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列报影响。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政策变化进行的调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备查文件

(一)麒盛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麒盛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三)麒盛科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A股每股转增0.28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1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并将提请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一、2021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主要内容

基于公司2021年度的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7,118,899.59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81,347,924.5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8,134,792.45元,扣除2020年度现金分红103,729,528.5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713,190,631.19元,母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62,674,234.74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0,069,72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2,027,890.80元(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1.37%。

2、上市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8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80,069,727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358,489,251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结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年-2021年)》的规定。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目前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较为充足,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具备合理性、可行性。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4月15日,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天健会计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钱仲先	2003年	2001年	2003年	2021年	2021年度,签署贵航股份、福斯特、道明光学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复核科林环保、正川股份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贵航股份、永新光学、福斯特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复核科林环保、正川股份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公牛集团、康恩贝、贵航股份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浙江医药2018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钱仲先	2003年	2001年	2003年	2021年	
	李宪彬	2018年	2015年	2015年	2019年	无。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亚萍	1998年	1996年	1996年	不适用	2021年,复核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复核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复核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审计费用为120.00万(人民币含税,下同),其中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0.00万元,审计人员的差旅住宿费用等由公司承担。上述收费价格系根据审计收费惯例和公司业务特征协商确定,定价原则未发生重大变化。

2022年度审计费用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根据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该会计师事务所历年对公司的财务、内控审计均能够严格按照执业要求和相关规定进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部控制现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21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均表示满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本次聘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4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是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15日,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唐国海、唐颖,关联监事徐建春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嘉兴智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唐国海、徐建春、唐颖将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年预计金额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嘉兴泰克弹簧有限公司	800.00	928.27	
	浙江运河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60.00	146.01	
	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	150.00	77.06	
	嘉兴中科奥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50.10	新增面料采购渠道
	小计	1,110.00	1,201.44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	0.00	3.24	
	浙江椿盛科技有限公司	0.00	54.34	新增开拓市场销售渠道
	小计	0.00	57.58	
关联租赁	嘉兴瑞海机械高科技有限公司	910.00	969.64	
	嘉兴市金贝贝工贸有限公司	23.76	30.50	
	嘉兴市博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3.35	60.18	2021年租赁期延长至6月
	小计	957.11	1,060.32	

2021年度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

(1)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2021年6月,子公司舒福德投资公司与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在香港合资设立舒泰弹簧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舒福德投资公司出资200万美元,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出资100万美元,均已到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麒盛科技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017)。

(2)2014年1月-2021年3月,公司向嘉兴市博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租赁厂房及办公楼。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拆除所租赁建筑物中的一栋。2021年公司向对方支付赔偿189.81万元。

(三)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	800.00	304.74	77.06	舒泰弹簧向泰恩采购机械设备及生产原材料
	浙江运河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5.74	146.01	
	嘉兴泰克弹簧有限公司	900.00	199.46	928.27	
	嘉兴中科奥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0.00	50.10	
	小计	2,000.00	509.94	1,201.44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	15.00	2.82	3.24	
	浙江椿盛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18.88	54.34	新增开拓市场销售渠道
	小计	365.00	21.70	57.58	
关联租赁	嘉兴瑞海机械高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25.10	969.64	
	嘉兴市金贝贝工贸有限公司	15.00	7.05	30.50	
	嘉兴市博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0.00	0.00	60.18	2021年6月租赁到期,后期不续租
	小计	1,015.00	232.15	1,060.32	
合计		3,380.00	763.79	2,319.3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嘉兴瑞海机械高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嘉兴瑞海机械高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11739222808D
住所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唐国海
注册资本	827.00万元
实收资本	827.00万元
经营范围	水暖器材及五金件的开发;水暖器材、纺织品的生产销售;提供上述产品信息咨询、产品技术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从事进出口业务
成立日期	2002年06月14日
营业期限	2002年06月14日至2022年6月13日
股东构成	唐国海持有100.00%股权

2、嘉兴市金贝贝工贸有限公司

名称	嘉兴市金贝贝工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11760151880Q
住所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工业功能区欣悦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	潘岳良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0万元
经营范围	五金冲件、皮革制品、棉及化纤制品的制造、加工;机电设备、钢材、建筑材料、装璜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办公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产品、塑料制品、普通劳保用品、木制包装箱、汽车零部件的批发、零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从事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年03月16日
营业期限	2004年03月16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金文娜持股90.00%;潘佳奇持股7.93%;潘岳良持股2.07%

3、嘉兴市博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名称	嘉兴市博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790962422T
住所	嘉兴市东栅街道下塘东路16号
法定代表人	徐建春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实收资本	400.00万元
经营范围	日用金属制品、灯饰配件的制造、加工;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6年07月04日
营业期限	2006年07月04日至2026年07月03日
股东构成	徐建春持股88%;王菊芳持股7%,徐夏怡持股5%

4、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

名称	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796491334P
住所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工业功能区新永联路363号
法定代表人	徐建坤
注册资本	205.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205.00万美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通用零部件制造;家具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	2007年01月05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嘉兴泰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1.00%;伟恩国际有限公司(美国)持股49.00%

5、浙江运河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浙江运河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563341677D
住所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开发区新永联路410号1幢201室
法定代表人	唐国海
注册资本	4,530.00万元
实收资本	4,530.00万元
经营范围	谷物、花卉、蔬菜、瓜果、苗木、花木、树木的种植;淡水养殖,垂钓服务,农业休闲观光服务;会务服务;农业技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规定禁止、限制外商投资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0年10月28日至2060年10月27日
股东构成	上海尔维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83.44%,高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6.56%。

6、浙江椿盛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浙江椿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KJWUJ6L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720号1108室
法定代表人	刘玲玲
注册资本	1,0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销售;软件销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体育健康服务;针纺织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08月20日
营业期限	2021年08月20日至长期
股东构成	浙江椿龄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1%,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9%,杭州达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

7、嘉兴泰克弹簧有限公司

名称	嘉兴泰克弹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0693896443U
住所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欣悦路33号
法定代表人	徐建坤
注册资本	408.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408.00万美元
经营范围	弹簧、五金冲件、机械零部件、塑料胶木制品、床垫的生产,自产产品的销售;金属拉丝加工服务。
成立日期	2009年10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0年10月26日至2039年10月25日
股东构成	嘉兴泰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50.98%,杰灵国际有限公司持股49.02%。

8、嘉兴中科奥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名称	嘉兴中科奥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11552861546K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秀洲大道136号未来科技广场E座1810室
法定代表人	朱家骏
注册资本	900.00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9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纺织高分子复合新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新材料和全降解高分子新材料及其专用制造设备的研发,以及相关新材料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纺织品、化工产品、塑料制品的销售。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3月22日至2030年3月21日
股东构成	朱家骏持股75%,唐国海持股25%。

(二)关联方关系说明

1、嘉兴瑞海机械高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国海控制的公司。

2、嘉兴市金贝贝工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国海配偶的姐姐金文娜控制的公司。

3、嘉兴市博瑞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建春及其妻子王菊芳、女儿徐夏怡控制的公司。

4、嘉兴泰恩弹簧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建春的堂兄弟徐建坤、徐建明控制的企业。

5、浙江运河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国海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并通过高腾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6.56%;实际控制人唐颖通过上海尔维多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83.44%。

6、浙江椿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为重要参股方,可以对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

7、嘉兴泰克弹簧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徐建春的堂兄弟徐建坤、徐建明控制的企业。

8、嘉兴中科奥度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国海担任董事的公司。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生产经营正常,有足够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2022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发生的采购原材料及租赁厂房、仓库等。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均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具备公允性,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独立董事会对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合理预测,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也不存在故意规避税收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会对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六、监事会意见

(一)监事会对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意见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查阅了麒盛科技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审慎核查后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由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了回避表决,且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附件

1、麒盛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麒盛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招商证券关于麒盛科技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10　　　　证券简称:麒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目前公司销售包括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两部分。公司境外销售的外汇收付金额较大,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可能产生影响。为减少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利用远期结售汇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与日常经营紧密联系,以真实的进出口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的。远期结售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是通过外汇指定银行与客户协商签订远期结售汇协议,约定未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币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到期时,即按照该协议的约定办理结售汇业务。远期结售汇把汇率的时间结构从将来转移到当前,事先约定了将来某一日向银行办理结汇或售汇业务的汇率,从而锁定当期结售汇成本。

三、预计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及授权期间

根据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50,000万美元或等价货币。在该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员签署相关的合同或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远期结售汇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公司汇兑损失。

2、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3、回款预测风险:公司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风险管控,及时掌握客户支付能力信息,努力提高回款预测的准确度,加大跟踪催收应收账款力度,尽量将该风险控制在最小的范围内。

2、在签订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的收汇、付汇期和金额进行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3、上述业务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的机构进行交易。

五、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稳健为原则、以货币保值和规避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做无实际需求的投机性交易,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外汇交易,通过锁定汇率,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导致的不可预测的风险。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